

## 中旅局通知：

即日起辦理台胞證，針對『大陸籍人士』需附上除戶證明

沒有辦理除戶籍者，將不受理辦件。

若是送出後經查核，需於『二個星期內』補上除戶證明，  
方可下証，否則送件資料不退回，也不退費

1. 若本身不是雙重國籍及有曾有大陸身份者,而是台灣出生者(受到同名之累),  
請填無大陸戶籍聲明書
2. 若本身曾有大陸戶籍
  - A 已經註銷者 經查後將會下件 ,若要加速  
請送件時或送件後附上大陸註銷證明正本
  - B 未註銷大陸戶籍者 將會拒辦, 也不退費

最近大陸正在審查雙重身份的台胞證申請人,只要同名同姓的,  
雖然不具大陸人身份 也會扣件審查 ,請您務必留意。

若您對上述無議,請您簽名確認: